

证券代码：873438

证券简称：苏一工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手续。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设置会场，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38	苏一工院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长黄健代表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进行规划。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韩余成代表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从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本年度内公司相关方面进行了监督审查，工作报告包括公 2024 年监事会工作回顾和 2025 年监事会的工作规划。

（三）审议《202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 规定要求，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内部治理等情况，公 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同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了详细分析。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证正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年度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六）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在 2024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预计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00 万元，同比下降 28.4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2 万元，同比增长 130.30%。

（七）审议《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计划和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和关联方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黄健、徐州泽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润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八）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在 2024 年度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了公司的审计机构并出具审计报告。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申请挂牌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熟悉公司业务，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公证的专业报告。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现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九）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审议《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该协议生效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十一）审议《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

（十二）审议《拟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报告>》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报告》。

（十三）审议《拟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经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该协议生效后将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相关持续督导职责。

（十四）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现提名黄健先生、程鹏先生、王刚先生、杨晓威先生、王家任先生等五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十五）审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现提名韩余成先生、陈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十六）审议《追认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议案

1.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付徐

州中心 VOCO 酒店开业筹备费，以自有资金于 2024 年向徐州兴水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1,060,000.00 元，期限 3 个月，利率 3.15%。

2. 2024 年，公司同关联方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7,774,938.12 元，超出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15,170,873.79 元，具体内容如下：关联方：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主要交易内容：接受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施工劳务；交易金额：27,774,938.12 元。公司未及时对上述事项进行审议及披露，于事后进行追加审议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发追认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2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黄健，徐州泽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润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十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由股东本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陆梅红 联系方式：13852081836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